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TU HOLDINGS LIMITED**

**力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8)

### 業務最新資料

茲提述力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常德金鵬印務有限公司。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實益擁有常德金鵬繳足股本人民幣50,546,120元，佔繳足股本總額人民幣163,052,000元的31%。常德金鵬的營運期限原定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屆滿，現已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框架協議的條款，訂約各方須訂立最終買賣協議，當中載列出售事項的主要條款(如出售事項的先決條件、付款時間及機制、最後終止日期、完成日期及訂約各方的義務)，該等條款須待進一步磋商後，方可作實。於本公佈日期，訂約各方仍在就出售事項的條款進行磋商，以落實最終買賣協議的條款。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最終買賣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一旦落實，預期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另行刊發公佈，以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

出售事項須待簽署最終買賣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出售事項未必一定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力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萬如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主席黃萬如先生及陳玲玲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李莉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天能先生、林英鴻先生及蕭文豪先生。